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縣工業東九路三十號二樓

電話：(○三) 五七八二三九五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合併資產負債表	3		-
四、合併損益表	4~5		-
五、合併現金流量表	6~7		-
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9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5		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三、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24		四、 五、
(五)關係人交易	-		-
(六)質抵押之資產	24		六、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4~25		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其 他	25~28		八、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 往來情形	28		九、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 金	\$ 393,908	1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及十五)	\$ 53,699	3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 動(附註二及四)	1,855	-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 動(附註二及四)	2,161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46,652	2	2140	應付帳款	215,884	10
112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六)	82,911	4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	12,561	-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七及十五)	597,155	28	217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70,684	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	52,354	3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一及十五)	2,201	-
1291	質押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及十五)	242,325	1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57,190	16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6,65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443,819	68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一及十五)	95,646	5
	固定資產(附註二、八及十五)				其他負債		
	成 本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	11,090	1
1501	土 地	58,155	3	2888	其他負債—其他	2,636	-
1521	房屋及建築	370,850	17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3,726	1
1544	研發設備	155,740	7				
1561	生財器具	83,105	4	2XXX	負債合計	466,562	22
1531	生產設備	72,069	3				
1551	運輸設備	2,508	-		股東權益(附註二及十二)		
1631	租賃改良	31,154	2		母公司股東權益		
15X1	合 計	773,581	36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 250,000 仟股；發行—136,793 仟股	1,367,933	64
15X9	累計折舊	(305,774)	(14)	3210	資本公積—股票溢價	56,792	3
1672	預付設備款	1,180	-	3260	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	1,509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68,987	22	3310	法定公積	190,440	9
17XX	合併借項(附註二)	48,739	2	3350	未分配盈餘	60,570	3
	其他資產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54	-
1830	遞延資產—淨額(附註二、九及十五)	13,743	1	3450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1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	143,612	7	3510	庫藏股票—1,202 仟股(附註十三)	(24,799)	(1)
1820	存出保證金及其他	4,266	-	31X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654,840	78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61,621	8	3610	少數股權	1,764	-
1XXX	資 產 總 計	\$ 2,123,166	100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656,604	78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123,16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志恩

經理人：李志恩

會計主管：蕭翔云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合併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七年第一季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	\$ 642,162	
4170 銷貨退回及折讓 (附註二及六)	(47,016)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附註二)	595,146	100
5110 銷貨成本	265,820	45
5910 營業毛利	329,326	55
營業費用		
6100 銷售費用	67,278	11
6200 管理費用	58,424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4,743	2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0,445	42
6900 營業利益	78,881	1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附註二及四)	1,855	-
7110 利息收入	1,793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附註二)	469	-
7480 什項收入	926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5,043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七年第一季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60	兌換淨損(附註二)	\$ 24,767	4		
7570	存貨損失(附註二)	24,524	4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二及四)	2,283	-		
7510	利息費用	2,100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附註二)	3	-		
7880	什項支出	50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53,727</u>	<u>8</u>		
7900	稅前利益	30,197	5		
8110	所得稅利益(附註二)	<u>6,598</u>	<u>1</u>		
9600	合併總純益	<u>\$ 36,795</u>	<u>6</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36,257	6		
9602	少數股權	<u>538</u>	<u>-</u>		
		<u>\$ 36,795</u>	<u>6</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合併每股盈餘(附註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0.27</u>		<u>\$ 0.27</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0.27</u>		<u>\$ 0.2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志恩

經理人：李志恩

會計主管：蕭翔云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合併純益	\$ 36,257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合併純益	538
折舊及攤銷	23,152
處分投資利益	(46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
遞延所得稅資產	(6,250)
提列退休金費用	7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378
應收票據及帳款	13,836
存 貨	(32,324)
質押應收帳款	(174,037)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654
應付帳款	67,450
應付所得稅	2,28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44,468)
其他負債－其他	(2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2,95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9,0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52,522
購置固定資產	(22,030)
遞延資產增加	(302)
存出保證金減少	<u>1,061</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2,251</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20,980
長期借款減少	(7,154)
員工執行認股權	1,94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24,79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033)
現金淨減少數	(69,733)
匯率影響數	5,860
期初現金餘額	<u>457,781</u>
期末現金餘額	<u>\$ 393,90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2,203</u>
支付所得稅	<u>\$ 730</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2,201</u>
支付部分現金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20,932
應付設備款	<u>1,098</u>
支付淨額	<u>\$ 22,03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志恩

經理人：李志恩

會計主管：蕭翔云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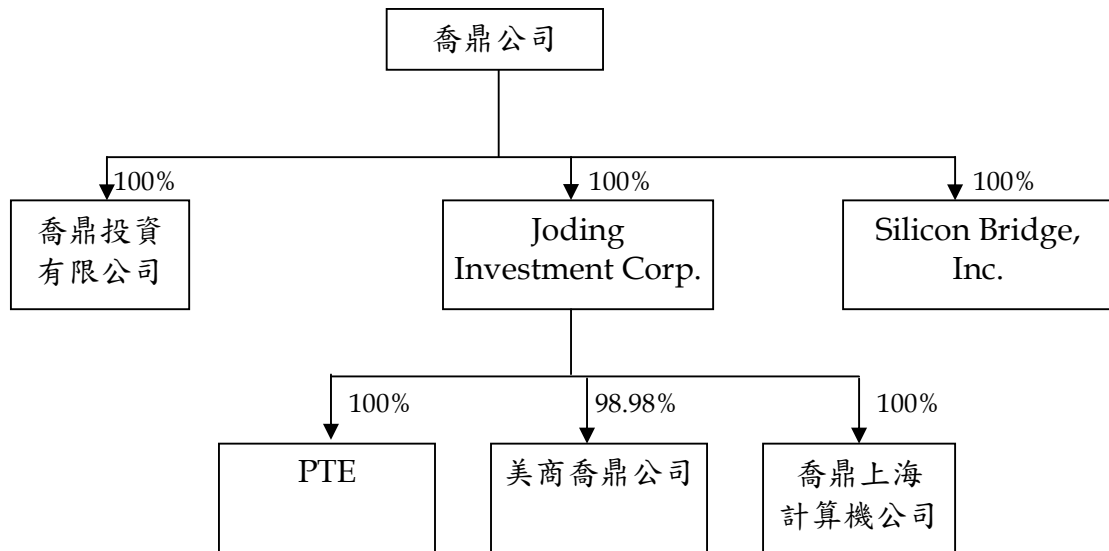
一、公司沿革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喬鼎公司或本公司)於八十年二月二十七日成立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並於八十年五月七日取得園區事業登記證開始營業。喬鼎公司主要業務為有線及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電腦儲存設備高效能控制卡及系統、電腦高效能網路及圖型系統、多媒體軟硬體套件及系統、電腦電話整合技術相關產品，暨前項產品之管理、顧問、諮詢、技術移轉等業務，及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喬鼎公司股票自九十一年十二月十八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喬鼎公司之子公司包括於開曼群島設立之 Joding Investment Corp.、喬鼎投資有限公司及於美國設立之 Silicon Bridge, Inc.。而 Joding Investment Corp.之子公司包括 Promise Technology Europe B.V.(以下簡稱 PTE)、Promise Technology, Inc.—U.S.A.(以下簡稱美商喬鼎公司)及喬鼎(上海)計算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喬鼎上海計算機公司)。

截至九十七年第一季止，喬鼎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列圖表：



Silicon Bridge, Inc. 主要從事積體電路設計及技術諮詢顧問等業務；喬鼎投資有限公司及 Joding Investment Corp. 主要從事各項投資業務；美商喬鼎公司之主要業務為銷售喬鼎公司所生產之電腦儲存設備高效能控制卡及系統；PTE 主要從事於個人電腦及相關軟、硬體設備之進、出口及銷售業務；喬鼎上海計算機公司主要從事開發、製作計算機應用軟體、銷售自產產品及提供技術諮詢業務。

截至九十七年三月底止，喬鼎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總數為 43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函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函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提列存貨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遞延資產攤銷、售後服務保證成本、退休金暨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概況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喬鼎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及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雖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喬鼎公司對其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構成母子公司關係，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與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

(二) 九十七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u>投資公司名稱</u>	<u>子 公 司 名 稱</u>	<u>九 十 七 年 三月三十一日所 持股權百分比</u>
喬鼎公司	喬鼎投資有限公司	100%
	Joding Investment Corp.	100%
	Silicon Bridge, Inc.	100%
Joding	PTE	100%
Investment	美商喬鼎公司	98.98%
Corp.	喬鼎上海計算機公司	100%

本合併財務報表對其他少數股東持有美商喬鼎公司之股份列於少數股權項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合併借項、遞延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公平價值之基礎：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暨備抵呆帳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其條件為(一)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二)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向企業；(三)與交易相關之已發生及即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四)交易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完成程度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期間列為銷貨之減項。

銷貨收入係按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

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定期評估應收帳款收回之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以全體項目為比較基礎。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市價之決定，原料為重置成本，在製品及製成品為淨變現價值。廢料及呆滯料件予以提列存貨損失。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之費用。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固定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研發及生產設備之折舊係以定率遞減法按二至三年提列，其餘按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算提列：房屋及建築，三至五十年；生財器具，三至五年；運輸設備，五年；租賃改良，五至十年。美商喬鼎公司房屋及建築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三十九年提列，其餘以倍數餘額遞減法按五至七年計提折舊。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處分資產利益或損失，則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或費用及損失。

合併借項

合併借項係原始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時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應予以分析處理，原採直線法分十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不再攤銷且續後每

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倘經濟事實或環境變動，而導致其有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此項減損損失嗣後不得迴轉。

遞延資產

研究階段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攤銷，不符合規定條件則列為當期費用。

遞延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主要係電腦軟體、技術權利及其他，以平均法依其效益年限分別按二至五年、三年及三年攤銷。

倘遞延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遞延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遞延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售後服務保證

美商喬鼎公司於認列銷貨時，同時估列售後服務保證成本。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者列為資產。其效益僅及於當期或無效者，列為費用或損失。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美商喬鼎公司及 PTE 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提撥之退休金基金列為當期費用。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

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喬鼎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美商喬鼎公司選擇採用公平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該庫藏股票之成本在資產負債表上作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而不列於資產項下。收回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成本借記「庫藏股票」。處分時，處分價格若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貸記「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若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公司註銷庫藏股票時，應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所得稅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

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本公司所有國外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年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底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子公司出售或清算時再併入損益計算。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主要往來銀行之中價為評價基礎。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第一季合併總純益減少 5,422 仟元，合併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4 元。

(二)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變動，對九十七年第一季合併總純益並無影響。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遠期外匯合約	<u>\$ 1,855</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u>\$ 2,161</u>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七年第一季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平價值變動風險為目的。

截至九十七年三月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公 司 名 稱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九十七年三月底				
賣出遠期外匯	喬鼎資訊公司	美元兌新台幣	97.04.01~97.06.30	USD 8,000/NTD 243,312
賣出遠期外匯	美商喬鼎公司	歐元兌美元	97.04.25~97.06.25	EUR 700/USD 1,052

於九十七年第一季，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損為 963 仟元。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u>\$ 46,652</u>

六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應收票據	<u>\$ 3,895</u>
應收帳款	354,338
備抵呆帳	(2,687)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30,310)
	321,341
質押應收帳款 (附註十五)	(242,325)
	<u>79,016</u>
	<u>\$ 82,911</u>

七、存貨－淨額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製 成 品	\$424,003
在 製 品	31,664
原 料	<u>257,890</u>
	713,557
備抵存貨損失	(<u>116,402</u>)
	<u>\$597,155</u>

八、固定資產－淨額

項 目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報 廢	重 分 類	換 算 調 整 數	換 算 調 整 數	期 末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62,038	\$ -	\$ -	\$ -	(\$ 3,883)		\$ 58,155
房屋及建築	380,376	-	-	-	(9,526)		370,850
研發設備	153,533	5,625	(137)	378	(3,659)		155,740
生財器具	83,616	2,273	(344)	(378)	(2,062)		83,105
生產設備	59,833	11,854	-	382	-		72,069
運輸設備	2,504	-	-	-	4		2,508
租賃改良	31,148	-	-	-	6		31,154
預付設備款	382	1,180	-	(382)	-		1,180
合 計	<u>773,430</u>	<u>\$ 20,932</u>	<u>(\$ 481)</u>	<u>\$ -</u>	<u>(\$ 19,120)</u>		<u>774,761</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80,126	\$ 3,521	\$ -	\$ -	(\$ 797)		82,850
研發設備	105,011	6,118	(137)	-	(1,837)		109,155
生財器具	65,138	2,177	(341)	-	(1,604)		65,370
生產設備	35,150	4,605	-	-	-		39,755
運輸設備	2,058	32	-	-	2		2,092
租賃改良	5,733	813	-	-	6		6,552
合 計	<u>293,216</u>	<u>\$ 17,266</u>	<u>(\$ 478)</u>	<u>\$ -</u>	<u>(\$ 4,230)</u>		<u>305,774</u>
淨 額	<u>\$ 480,214</u>						<u>\$ 468,987</u>

九、遞延資產－淨額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電 腦 軟 體	技 術 權 利	其	他	合	計	
成 本							
期初餘額	\$ 111,412	\$ 1,281	\$ 1,019			\$ 113,712	
本期增加	302	-	-			302	
換算調整數	(<u>2,156</u>)	-	(<u>57</u>)			(<u>2,213</u>)	
期末餘額	<u>109,558</u>	<u>1,281</u>	<u>962</u>			<u>111,801</u>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94,532	859	604			95,995	
本期增加	3,688	91	33			3,812	
換算調整數	(<u>1,715</u>)	-	(<u>34</u>)			(<u>1,749</u>)	
期末餘額	<u>96,505</u>	<u>950</u>	<u>603</u>			<u>98,058</u>	
淨 額	<u>\$ 13,053</u>	<u>\$ 331</u>	<u>\$ 359</u>			<u>\$ 13,743</u>	

十、短期借款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抵押週轉金借款—美金 1,766 仟
元，九十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到
期，年利率 5.25%

\$ 53,699

美商喬鼎公司向銀行之週轉金借款美金 1,766 仟元，受有形資產淨值、流動比率及負債對有形資產淨值比率之限制。截至九十七年三月底止，相關之財務比率不完全符合上述規定。

十一、長期借款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廠房土地抵押借款—自九十三年一月起，按月償還，至一〇〇年三月償清，年利率 6.05%
一年內到期部分

\$ 97,847
(2,201)
\$ 95,646

係美商喬鼎公司向銀行之貸款，依相關貸款合約規定，美商喬鼎公司之財務報表，自九十三年起受有負債比率及最低純益之限制。截至九十七年三月底止，相關之財務比率不完全符合上述規定。依合約規定，若美商喬鼎公司違反合約限制，銀行得要求美商喬鼎公司償還借款。目前銀行於每年五月評估美商喬鼎公司是否違反上述規定，美商喬鼎公司管理當局認為公司營運將改善，且擔保品之市價遠超過借款餘額，亦不致對公司之財務經營產生重大影響。美商喬鼎公司已取得銀行保證函，銀行允諾不會要求美商喬鼎公司提前償還借款。

十二、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資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據喬鼎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 提繳稅捐；
- (二) 彌補歷年虧損；
- (三)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但法定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四) 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五)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就扣除(一)至(四)之分派數後之餘額提列不得高於百分之三；
- (六) 員工紅利就扣除(一)至(四)之分派數後之餘額提列百分之十五，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時，發放對象得包括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七) 其餘之盈餘分派由董事會訂定經股東會決議之。

喬鼎公司九十七年第一季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法令、章程規定及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之約 15% 及約 3% 計算。於期後期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當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決議通過，並於該年度入帳。

上述法定公積應繼續提列至其餘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在喬鼎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喬鼎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公積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股本。

喬鼎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累積換算調整數，惟庫藏股票除外），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配盈餘。

喬鼎公司經營高科技事業，處於企業生命週期之成長期，為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考量未來資本支出預算之資金需求，以達成公司永續經營、追求股東長期利益及穩定經營績效之目標，喬鼎公司之股利政策，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此項股利發放額度得視當年度實際營運狀況，並考量次一年度資本預算規劃，經股東會決議最適股利政策。

喬鼎公司若分配屬於八十六年度（含）以前未分配盈餘時，股東將不獲配股東可扣抵稅額。若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喬鼎公司董事會於九十七年三月二十日通過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元)</u>
法定公積	\$ 2,431	\$ -
股東股票紅利	17,742	0.13
員工股票紅利	3,280	-
員工現金紅利	2	-
董監事酬勞	547	-
	<u>\$ 24,002</u>	

上述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之員工股票紅利及股東股票紅利合計21,022仟元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增資後實收股本為1,388,955仟元。此項盈餘分配案尚待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召開之股東常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九十七年第一季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u>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58)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	<u>57</u>
	<u>(\$ 1)</u>

換算調整數

九十七年第一季換算調整數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u>外幣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u>	
Joding Investment Corp.	(\$ 8,439)
Silicon Bridge, Inc.	(953)
	<u>(\$ 9,392)</u>

員工認股權憑證

喬鼎公司分別於九十六年十二月六日（以下簡稱九十六年認股權計畫）、九十三年六月二十八日（以下簡稱九十三年認股權計畫）及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三日（以下簡稱九十一年認股權計畫）分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6,000 單位、6,000 單位及 6,447 單位，因行使是項認股權憑證而所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分別為 6,000 仟股、6,000 仟股及 6,447 仟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憑證，且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分別為四年、十年及十年。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資料彙總如下：

	<u>九十六年認股權計畫</u>		<u>九十三年認股權計畫</u>		<u>九十一年認股權計畫</u>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單	位 (元/股)	單	位 (元/股)	單	位 (元/股)
<u>九十七年</u>						
<u>第一季</u>						
期初餘額	6,000	\$ 17.85	2,175	\$ 21.3	1,705	\$ 10
本期給與	-	-	-	-	-	-
本期行使	-	-	-	-	(194)	10
本期取消	(140)	17.85	(42)	21.3	-	-
期末餘額	<u>5,860</u>	17.85	<u>2,133</u>	21.3	<u>1,511</u>	10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認股價格遇有無償配股時，業已依照喬鼎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無償配股之影響。

截至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彙總如下：

行使價格 範圍(元/股)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流通在外 單位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可 行 使 單 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96年認股權計畫 \$17.85	<u>5,860</u>	3.75	\$ 17.85	<u>-</u>	\$ -
93年認股權計畫 \$ 21.3	<u>2,133</u>	7.23	\$ 21.3	<u>296</u>	\$ 21.3
91年認股權計畫 \$ 10	<u>1,511</u>	4.39	\$ 10	<u>1,511</u>	\$ 10

喬鼎公司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自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起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皆採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予之酬勞成本，因各認股權計畫衡量日之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相同，故無認列酬勞成本。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用以估計員工認股權公平價值所做之假設資訊及公平價值彙總如下：

		九十七年第一季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假設	無風險利率	2.59%~3.00%
	預期存續期間	4~10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55.67%~75.13%
	預期股利率	1.2%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	每單位公平價值(元)	<u>\$ 7,458~16,655</u>
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採公平價值法之酬勞成本(仟元)	<u>\$ -</u>

合併財務報表之擬制純益與合併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九十七年第一季
純益	報表認列之母公司股東純益	<u>\$ 36,257</u>
	擬制母公司股東純益	<u>\$ 36,257</u>
基本每股盈餘(元)	報表認列之母公司股東每股盈餘	<u>\$ 0.27</u>
	擬制母公司股東每股盈餘	<u>\$ 0.27</u>
稀釋每股盈餘(元)	報表認列之母公司股東每股盈餘	<u>\$ 0.26</u>
	擬制母公司股東每股盈餘	<u>\$ 0.26</u>

美商喬鼎公司自八十七年五月起實施獎勵性及非強制性認股計劃，並於八十九年十一月及九十三年七月修正。依修正後之辦法，美商喬鼎公司得授予員工、顧問及非員工之董事認股權，該公司額定可發行之認股權股數為 16,000 仟股。

認股計劃並規定，授予獎勵性認股權之認購價格，以不低於授予當日普通股之公平市價為主；而授予非強制性認股權之認購價格，則以不低於授予當日普通股公平市價之 85%。當授予持股 10% 以上大股東認股權時，其認購價格不得低於授予當日普通股公平市價之 110%，且此部份所授予之認股權期間不得超過五年。

認股計劃之資料彙總如下：

	流 通 在 外 認 股 權	已 授 予 之 行 使 價 格 公 平 市 價	認 股 權 數 (美 金 元)	認 股 權 數 (美 金 元)
<u>九十七年第一季</u>				
期初餘額	9,735,950	\$ 0.100		\$ 0.041
已授予之認股權	-	0.100		0.059
行使之認股權	-	0.100		0.040
取消之認股權	(117,000)	0.100		0.031
期末餘額	<u>9,618,950</u>	0.100		0.041

截至九十七年三月底止，美商喬鼎公司可供執行之認股權數為 6,832,238 股；其保留供未來給予員工之認股權餘額為 5,370,312 股。

三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u>九十七年第一季</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u>	<u>1,202</u>	<u>-</u>	<u>1,202</u>

根據證券交易法規定，喬鼎公司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之總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喬鼎公司董事會於九十七年二月二十六日決議於九十七年二月二十七日至四月二十五日買回庫藏股票 5,000 仟股轉讓予員工，截至九十

七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已買回 1,202 仟股。

四、合併每股盈餘

計算合併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股)	合併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九十七年第一季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純益	\$ 36,585	\$ 36,257			
基本合併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純益	\$ 36,585	\$ 36,257	136,551	\$ 0.27	\$ 0.2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741		
稀釋合併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6,585	\$ 36,257	137,292	\$ 0.27	\$ 0.26

五、質抵押之資產

美商喬鼎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質押應收帳款	\$242,325
存貨—淨額	145,569
固定資產—淨額	222,195
遞延資產—淨額	5,393
	<u>\$615,482</u>

六、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九十七年三月底止，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喬鼎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租期於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依租約規定，期滿時本公司得續約，惟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得依規定調整租金，目前每年土地租金約為 1,077 仟元。另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向光環科技公司及蔡文牆先生承租廠房，租期分別於一〇〇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九十七年八月三十一日到期，目前每年廠房租金約為 7,698 仟元及 443 仟元。

上述租賃合約於未來年度應給付最低租金列示如下：

支 付 年 度	金 額
九十七年後三季	\$ 6,766
九十八年	8,775
九十九年	8,775
一〇〇年	8,134
一〇一年	1,077
一〇二至一〇九年	<u>8,620</u>
	<u>\$ 42,147</u>

(二)美商喬鼎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若干設備，租期於九十八年十一月到期，目前每年租金約為 1,859 仟元。

上述租賃合約於未來年度應給付最低租金列示如下：

支 付 年 度	金 額
九十七年後三季	\$ 1,401
九十八年	<u>1,584</u>
	<u>\$ 2,985</u>

七.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 衍 生 性 金 融 商 品 資 產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現 金	\$ 393,908	\$ 393,9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6,652	46,652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質押應收帳款）	325,236	325,236
<u>負 債</u>		
短期借款	53,699	53,699
應付帳款	215,884	215,88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97,847	97,847
<u>衍 生 性 金 融 商 品 資 產</u>		
遠期外匯合約	1,855	1,855
<u>負 債</u>		
遠期外匯合約	2,161	2,161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質押應收帳款）、短期借款及應付帳款。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係透過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3.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及子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長期借款屬固定利率，其帳面價值與折現值相當。

(三)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u>資 產</u>		
現金	\$ 393,908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6,652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質押應收帳款）	-	325,236
<u>負 債</u>		
短期借款	-	53,699
應付帳款	-	215,88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	97,847

衍 生 性 金 融 商 品

資 產

遠期外匯合約 - 1,855

負 債

遠期外匯合約 - 2,161

(四)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九十七年第一季因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淨損之金額為 963 仟元。

(五)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265,646 仟元，金融負債為 151,546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128,262 仟元，金融負債為仟元。

(六)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七年第一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為 1,793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為 2,100 仟元。

(七)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將使其公平價值變動。

2.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有活絡市場，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投資之權益商品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截至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之預期現金需求如下：

單位：仟元

<u>期</u>	<u>間</u>	<u>流</u>	<u>入</u>	<u>流</u>	<u>出</u>
	一年內	NTD	243,312	USD	8,000
		USD	1,052	EUR	700

六、附註揭露事項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二及三)			
0	喬鼎公司	美商喬鼎公司	1	銷貨收入	\$331,260	—	56%		
				未實現聯屬公司間銷貨利益	6,574	—	1%		
				營業費用	1,711	—	-		
				購置固定資產	1,523	—	-		
				應收關係人款項	432,991	—	2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9	—	-		
				應付帳款	769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3,025	—	-		
				已實現聯屬公司間銷貨利益	43	—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092	—	-		
1	美商喬鼎公司	PTE	1	銷貨收入	34,740	—	6%		
				未實現聯屬公司間銷貨利益	3,364	—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46,036	—	2%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5	—	-		
				喬鼎上海計算機公司	3	銷貨收入	78,077	—	1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8,345	—	5%
						應收關係人款項	210	—	-
						應付關係人款項	255	—	-
				Silicon Bridge, Inc.	3	應付費用	4,136	—	-

註一：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3 係代表子公司間之交易。

註二：母子公司間銷貨之價格係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收款期間約為起運點起算 60 天至 90 天，但亦得視本公司資金需求狀況向子公司請款。

註三：喬鼎公司向關係人購置固定資產，其交易條件係按雙方議定價格辦理。